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HEART GROUP LIMITED**

**綠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

## 有關股份購買協議及綠森資源協議預計完成日期之更改

茲提述綠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有關（其中包括）Newforest Limited 根據綠森資源協議可能收購於綠森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及可能收購之債務權益屬特別交易，及 Silver Mount Group Limited 將作出之豁免屬關連交易之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之公佈（「投票結果公佈」）。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預計時間表變動

誠如投票結果公佈所披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已批准 Newforest 根據綠森資源協議購入綠森資源股份及債務權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以及 Silver Mount 豁免。該通函原表示，倘於股東特別大會取得批准，股份購買協議及綠森資源協議之預計完成日期（「完成日期」）將為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三）。本公司已獲通知，由於（其中包括）需要更多時間取得海外投資辦公室批准及 EPHL 之債券持有人（「EPHL 債券持有人」）的批准，董事會謹此宣佈，預計完成日期已推遲而目前預計股份購買協議及綠森資源協議預計之完成日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前。本公司將於適當情況進一步公佈有關預計完成日期。據本公司了解，截至本公佈日期，Newforest 並未就取得海外投資辦公室批准遇到任何特別問題，而 EPHL 作出之 EPHL 債券持有人同意徵求過程預定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日下午 11 時 59 分（紐約時間）結束。

警告：股東、購股權持有人、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i)綠森資源協議項下之交易須待（其中包括）獲授海外投資辦公室批准，方告完成；(ii)完成須待綠森資源協議項下之交易完成後，方可作實；及(iii)該等要約只會於完成後作出。因此，綠森資源協議項下交易之完成以及完成未必發生，而該等要約未必進行。股東、購股權持有人、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格外審慎行事，如對本身情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本身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綠森集團有限公司\*  
臨時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Paul Jeremy Brough**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Paul Jeremy Brough先生及許棟華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滌世先生、馬世民先生及Colin Denis Keogh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自強先生、湯宜勇先生及王堅智先生。

本公司董事共同地及個別地對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無未載於本公佈的任何其他事實，而遺漏該等事實會導致本公佈內的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網址：<http://www.greenheartgroup.com>

\* 僅供識別